**中共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在大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的意见**

纪委，各党总支、党委各部门，工会，团委：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关于加强党的建设的一系列部署，进一步加强我校党建工作，不断壮大党员队伍，为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提供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根据第十二次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校党建工作实际，经 2004 年 3 月 10 日 校党委全委一届三次会议研究，现就我校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在大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高度，充分认识加强和改进在高校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当代中国正处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局面的伟大进程中，新形势、新任务要求我们党的事业必须后继有人、兴旺发达。大学生是青年中掌握知识较多、思想观念较新、富有青年朝气的群体，是未来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生力军，是振兴中华的希望所在。在推进党的建设的伟大工程中，如何把更多的优秀大学生凝聚到党的队伍和事业中来，成为高校党的建设的时代课题。

党的十六大明确指出，要“注意在生产、工作第一线和高知群体、青年中发展党员”。这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加强和改进高校党建工作指明了努力方向。认真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切实加强和改进在高校大学中发展党员工作，积极把包括青年学生在内的知识分子凝聚到党的队伍和事业中来，是高校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一项具有战略意义和现实意义的重大举措。要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必须使全党始终保持与时俱进的精神状态。保持党的生机与活力，必须顺应时代的要求，不断吸收和补充新生力量。高等学校是高知群体和青年聚集的地方，把他们中符合条件的优秀分子吸收入党，把广大青年学生进一步凝聚到党组织周围，有利于营造崇尚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政治氛围，完成好培养合格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这项根本任务；有利于改善党员队伍的构成和分布，扩大党的工作的覆盖面；有利于增强党的阶级基础，扩大党的群众基础，提高党在广大知识分子中的影响力和凝聚力；也是实现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目标的需要，是党和国家事业长远发展的战略需要。

近年来，我校在发展党员工作中，尤其是在培养发展大学生和青年教师入党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明显进展，但距离教育部党组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各党总支要在已有工作的基础上，按照“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要求，积极总结新的经验，探索新的方法，开辟新的途径，以对党的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充分认识加强和改进在大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和紧迫性，不断增强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

二、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和改进在大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不断壮大党员队伍

1．以党建为核心，全面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

学生党建工作，是新形势下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最为有效的方法和途径。以党建为核心，全面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是当前摆在高校各级党组织面前的一项重要任务。通过入党前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等的教育，投身社会主义实践的锻炼，培养入党积极分子树立远大的理想和信念，端正入党动机；通过入党的严格程序和仪式，使入党积极分子体验入党这一时刻的庄严和神圣，思想得到升华；通过入党后严格的组织生活和党的优良作风的熏陶，使其在政治上更加成熟，成为党和人民事业的合格的接班人。为此，学校党委要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的作用，使思想政治教育“入脑”、“入心”，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和主动性。

2．拓展多种渠道，注重思想教育，不断提高青年学生的理论素质和思想觉悟

学校党委要坚持把对学生的理想信念教育作为思想政治工作的首要任务，通过“两课”教学内容，突出“三进”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建设先进的校园文化，发挥第二课堂的积极作用，实现对青年学生认识领域的多方位渗透。引导学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坚持学习理论和指导实践相结合，坚持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相结合，做到学以致用，不断增强学习、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要通过积极投身“三下乡”、青年志愿者活动等社会实践活动，使他们了解党情、国情、民情，增强对劳动人民的感情。要充分利用校园网、广播、宣传栏等各种形式，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党的基本知识，激发学生的政治热情。

3．加大培养力度，保证党员质量，努力提高学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的思想政治素质

加强对学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的教育与管理，是保证高校学生党员质量、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学生党员队伍的重要环节，也是高校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要紧紧抓住培养、发展、入党后教育三个关键环节，在学生中努力建设一支数量充足、素质较高的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队伍。

要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在积极分子的培养中，坚持早“选苗”、早教育、早培养、早发展。把工作的重点放在对积极分子的教育培养上，不断壮大入党积极分子队伍。从新生入学教育抓起，通过团组织生活、学生军训等多种形式，向学生宣传党的基本知识，激发政治热情，端正入党动机，始终坚持把思想建设放在首位，引导他们“未进党的门，先做党的人”，努力引导他们思想上先入党。

各党总支要认真贯彻“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方针，将培养教育贯穿于学生党员发展工作的全过程，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学生的头脑，努力提高学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的思想政治素质，使其树立崇高的共产主义理想和坚定的社会主义信念。对积极分子，要加强对党的宗旨、党的奋斗目标、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等党的基本理论的学习和教育，使积极分子在思想上认同党的理论，自觉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在行动中努力进步，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对发展对象，一定要进行全面综合考察，着重考察其思想政治表现，严格考察程序和组织发展程序。要坚持和完善党员发展公示制度，增加发展党员工作的透明度。在发展党员的时候，要坚持标准、保证质量，对学生入党严格把关，以保持党的队伍的纯洁性和战斗力。应充分发挥党组织发展大会和入党宣誓大会对学生的激励作用。对预备党员，要着重考察对现阶段党的基本方针、政策和党员标准的认识，使每个预备党员在组织上入党的同时解决思想上入党的问题，把是否发挥先锋模范带头作用作为预备党员转正的重要评价条件，对不符合条件的预备党员，应适当延长预备期或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对正式党员，要重视和加强对其继续教育，要严格党内组织生活，规范党员行为，加强党性教育，使党员自觉服从党的领导，遵守党的纪律，做学生的表率，在学生中起到先锋模范作用和桥梁纽带作用，争取发展一个，带动一批，影响一片。

4．要进一步加强党校建设，充分发挥党校在教育培训学生入党积极分子、党员等方面的主阵地作用

要重视党校在入党积极分子培养和党员教育中的熔炉和阵地作用。科学规划、合理安排，使党校的人员配备，课程设置、教材建设、经费投入等有充分的保证。根据学校的实际，及时调整和完善党校的布局，各学院要分别设立初级党校，合理安排好党校开班时间，保证入党积极分子能够及时得到培训。坚持学校党委负责人讲党课制度。建立和完善签到制、领队制、考试制和结业制等一系列保障制度。要掌握青年学生的思想特点，不断更新党课内容，增强科学性、时代性和先进性。要结合学生素质高、入党愿望较强等实际情况，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培训质量，将培养和发展工作安排紧凑，采取更为主动的措施疏通入口，争取早“选苗”、早培养、早发展。切实保证把申请入党的、基本素质好、入党积极性高、有培养前途的学生及时送入党校学习。

5．加强对共青团工作的领导，完善团组织的“推优”制度

全校各级党组织要继续加强对共青团工作的领导，加强对团员青年的培养教育，支持团组织根据青年的特点开展的各项活动。要进一步完善共青团组织的“推优”制度，有计划、有步骤地在思想素质好、政治觉悟高的优秀团员中推荐入党积极分子。全校各级团组织要不断转变观念，与时俱进，通过举办各种活动，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党领导人民在革命和建设中所取得的伟大成就，扩大党在青年学生中的影响力，使团组织真正成为凝聚广大团员青年的桥梁和纽带，进一步拓宽在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的基础。

6．充分发挥发展青年教师党员对发展学生党员的带动作用。

大学生与青年教师有更多、更直接的接触机会，青年教师对大学生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有重要影响，积极发展那些优秀的、在学生中具有相当影响力的青年教师入党，会对学生产生积极的示范和带动作用。

7．处理好党员发展工作中考察与发展的衔接关系

按照党员发展的规定，入党积极分子原则上要经过 1 年以上的培养后方可列为发展对象。对于学生在原单位考察培养的时间可连续计算，表现特别优秀的学生，发展时间可适当提前，逐步形成“一年级着力启蒙，着手发展；二年级重在培养，适当发展；三、四年级全面考察，重在发展；对研究生有针对性地加强发展”的学生党建工作新思路。

三、合理设置学生党支部，努力实现高年级“支部建在班上”的目标

合理设置学生党支部，是做好在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的前提。把党支部建在班上，有助于学生充分认识中国共产党是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有助于通过党支部的各项工作加强对党员培养和教育的力度，增强党员的组织观念和党性认识，有助于更好地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使学生党支部成为班级团结进步的核心力量。把党支部建在班上，还可以使党组织全面深入地了解学生的思想状况，更有针对性地开展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把党内教育活动和学生的日常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不断提高班级思想政治工作的时效性、创新性。

党委组织部、各党总支必须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积极调整学生党支部的结构设置。对班级正式党员人数超过 3 人、符合要求、条件成熟的班级要尽快建立党支部；对一些支部建制太大、跨年级和专业的联合党支部，要尽快进行调整。可在机关干部、专业课教师和品学兼优的研究生党员、高年级学生党员中，选拔兼职学生党支部书记。 2004 年下半年，有条件的学院应进行支部建在班上的试点，并不断总结经验，逐步形成“一年级有党员、二年级有党小组、三年级有党支部”的学生党建新格局。

四、加强学生党支部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增强党支部的吸引力、凝聚力和感召力

各党总支要加强学生党支部的建设工作，要在选好配强学生党支部书记的同时，建立和完善学生党支部生活制度，要针对学生党支部存在时间短、成员流动快等特点，不断创新学生党支部的工作内容和组织活动方式。要通过不断提高党支部工作水平，使党的组织工作既符合党的要求、体现党的性质，又贴近学生党员的思想、学习和生活，为广大学生党员所接受和喜爱。通过严格的组织生活制度，通过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模范带头作用的发挥，提高党支部的吸引力、凝聚力和感召力。

五、完善组织，加强队伍建设，把在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落到实处

各学院党总支是学生党建工作的指导者，学生党支部和学生辅导员是学生党建工作的组织者和具体操作者，担负着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发展党员和教育党员的重要职责。在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随着学校规模的不断扩大，各学院党总支的力量已显得相对薄弱。为了适应新形势对学生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的要求，必须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建设。对于师生员工人数在 1000 人以上的学院可设党总支干事 1 名，协助总支书记、副书记做好学生党员发展工作。要积极探索聘请政治素质高、敬业精神强的教师党员和有经验的离退休党员干部兼任组织员的工作机制，要动员更多的教师参加到学生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中来，协助学院党总支做好学生党员的发展工作。

六、加强领导，促进在大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

各级党组织和思想政治工作者要始终以对党的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把在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作为一项最重要的任务，提到学校党建工作的重要日程上来。为了加强和改进在学生中发展党员的领导，党委决定成立由党委副书记任组长的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各学院党总支书记是学生党员发展工作的第一负责人，形成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与学生工作部门联合布置和督促检查、学院党总支贯彻落实的一级抓一级的学生党员发展工作机制，争取尽快达到大学生班级“一年级有党员、二年级有党小组、三年级有党支部”，同时吸收符合党员条件的青年教师，尤其是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及时入党，改善学校党员队伍的结构，形成素质优良、结构合理、规模适度、作用突出的，充满生机与活力的高校党员队伍。

要完善发展学生党员工作的制度体系。建立学校党委、党总支、党支部三者相互衔接的责任体系，强化发展党员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制和责任追究制，把学生党员发展工作开展情况作为对学校各级党组织目标管理和检查评估的重要指标。认真落实入党联系人和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培养制度，改进共青团推优制度，推广发展党员公示制，坚持发展对象考察和预审制度，完善预备党员教育考察制度，健全党员民主评议制度，建立入党材料归档制度等，努力使学生党员发展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

学校党委要切实把在大学生中发展党员的工作作为党委的重要职责，纳入学校党的建设的整体部署之中，分类指导，狠抓落实。校党委主要负责同志要定期听取学校发展党员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学校党建工作中的问题，切实掌握工作的主动权，增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继续坚持和完善校党政领导联系院系的制度，校党政领导要经常深入所联系的学院，定期与师生沟通交流，调查研究，解决问题；党委主要负责同志要定期讲党课、团课，作形势报告；学校党委组织部要加强对发展党员工作的宏观指导，健全发展学生党员工作的目标管理机制。各学院党总支要结合本院实际制定中长期规划、工作目标和年度计划，做到有培养计划、有工作步骤、有发展进度、有数量和质量要求。

当前，全校各级党组织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继承与创新相结合，针对学校党员发展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特点，找准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探索和总结新形势下党员发展工作的新方法、新途径，以奋发有为、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把我校学生党员发展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中共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委员会

 二○○四年三月十二日